

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文件

人文校字〔2025〕46号

关于表彰 2025 年贵阳人文科技学院 “三好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“先进班集体” “先进班集体标兵”及“学校奖学金”获得者的 决定

各学院、各处室（馆、中心）、各社区：

为了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优秀人才，根据《贵阳人文科技学院学生手册》相关评优评奖办法，在做好各班学生综合测评的基础上，经班级民主评选、学院推荐、校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审核公示、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：

薛佳佳等 1103 位同学获“学校奖学金”，潘沥等 1724 位同学获“三好学生”荣誉称号，陈体万等 1140 位同学获“优秀学生干部”荣誉称号，2023 级旅游管理 2 班等 23 个班级获“先进班集体”荣誉称号，2023 级学前教育 1 班等 7 个班级获“先进班集体标兵”荣誉称号（具体名单附后），现予以表彰奖励。

希望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、学生社区积极号召广大青年学生学习先进、赶超先进，提升素质、奋发成才；希望受到

表彰的集体和个人，谦虚谨慎、戒骄戒躁、发扬成绩、再创佳绩。

附件：2025 年贵阳人文科技学院“三好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“先进班集体”“先进班集体标兵”及“学校奖学金”获得者表彰名单

